聖約中的基督

The Christ of the Covenants

出版社：改革宗

作者：歐帕瑪．羅伯森 (O. Palmer Robertson)

譯者：駱鴻銘

產品編號：RT137

ISBN：9789869797849

出版社：改革宗

出版日期：2019-12-15

產品資訊：

羅伯森博士在本書將聖約定義為「神出於主權並透過流血而施行的約束」，並且依序探討神在歷史上設立的各個聖約。若要明白聖經那與眾不同的信息，聖約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本書將使我們看見，各個聖約如何在基督身上以及祂所立的新約上得著成全。

作者簡介：

歐帕瑪．羅伯森（O. Palmer Robertson），生於美國的密西西比州的傑克遜市，是著名的基督教神學家及聖經學者。曾經任教於美國改革宗神學院、西敏神學院、聖約神學院、諾克斯神學院，以及位於馬拉威和烏干達的非洲聖經學院。

羅伯森最知名的著作是《聖約中的基督》，他對聖約的定義是：「神出於主權並透過流血而施行的約束」。

　　在2008年，華爾基（Bruce Waltke）、葛富恩（Richard Gaffin）、雷蒙（Robert L. Reymond）、基斯梅克（S. J. Kistemaker）等人，共同出版一本紀念特刊：《盼望的實現——紀念羅伯森文集》（The Hope Fulfilled: Essays in Honor of O. Palmer Robertson）。這份專刊表明老普林斯頓和老南方長老會的混合風格，造就了羅伯森的神學構思、教會生活、牧養事工和普世影響力。

　　羅伯森與妻子及三個兒子住在烏干達。

目錄：

前言

第一部分：介紹聖約

第1章 聖約的本質

第2章 聖約的歷史範圍

第3章 聖約的單一性

第4章 在聖約裡的多樣性

第二部分

第5章 創造之約

第三部分：救贖之約

第6章 亞當：開端之約

第7章 挪亞：存留之約

第8章 亞伯拉罕：應許之約

第9章 亞伯拉罕之約的記號

第10章 摩西：律法之約

第11章 附記：聖經是以聖約或時代作為架構？

第12章 大衛：國度之約

第13章 基督：成全之約

https://www.logos.com.hk/bf/acms/content.asp?site=logosbf&op=show&type=product&code=RT137

諸約中的基督（簡體字）

The Christ of the Covenants

出版社：中華三一出版

作者：歐文．帕爾默．羅伯森 (O. Palmer Robertson)

譯者：駱鴻銘

產品編號：CTP204

ISBN：9789887973850

出版日期：2021-4-15

產品資訊：

　　迄今為止，每個聖經詮釋學派都意識到：對於明白聖經獨特的信息，盟約所具有的重大意義。《諸約中的基督》幫助我們看見舊約和新約都統一在一個盟約之中：上帝要作我們的上帝，我們要作上帝的子民。

　　「盟約」貫穿於整本聖經。在本書中，作者依序探討神在歷史上設立的諸「約」，並將其定義為「上帝（單方面）以他的主權，透過流血的方式，與人建立的結盟關係」。無論是伊甸園的創造之約、亞當的肇始之約、挪亞的保存之約、亞伯拉罕的應許之約和摩西的律法之約，還是大衛的國度之約，最終在基督以及他所立的新約上得以成全。

　　本書聚焦在兩個領域，也是當代聖經詮釋學最為關切的核心：上帝所立諸約的意義，以及新約聖經之間的關係。作者不遺餘力地對諸聖約的本質與範圍進行了部析，竭力闡明上帝在此生死盟約中最終極的應許。

「上帝只有一位。」（加3:20）上帝子民與某位人間中保（如摩西）聯合，是無法取代直接與上帝聯合的。只有當次於上帝的中保職分被完全廢除，人才會在最終的意義上「認識」上帝，聖約的目的才真正實現。如今，我們所領受的祝福都已經在新約之中，而賜下聖約的主必保守這「約」持續地被查考和討論，以至於在萬族萬民的心中燃起對他的愛和盼望，且越燃越旺。

作者簡介：

　　歐文．帕爾默．羅伯森（O. Palmer Robertson），1937年8月31日生於密西西比州杰克遜市，美國基督教神學家和聖經學者。他曾在改革宗神學院、威斯敏斯特神學院、聖約神學院、諾克斯神學院以及馬拉維和烏干達（Malawi and Uganda）的非洲聖經學院任教。人們這樣評價他的事奉：老普林斯頓和老南方長老會的混合風格，造就了他的神學思考、教會生活、牧養事工和普世影響力。

　　本書《諸約中的基督》（The Christ of the Covenants）也許是作者最為著名的作品，其中他將聖經中的聖約定義為「上帝主權治理下，血的紐帶」（a bond in blood, sovereignly administered）。

他與妻子喬安娜（Joanna）住在北卡羅來納州的Winston Salem，寫作並擔任Consummation Ministries的負責人。

目錄：

前言

第一部　諸聖約導論

第一章　諸聖約的本質

甚麼是盟約？

盟約是一種結盟關係

盟約是一種用流血的方式所設立的結盟關係

盟約是上帝以他的主權、透過流血的方式所設立的結盟關係

第二章　諸聖約的範圍

耶利米書三十三章20、21、25、26節

何西阿書六章7節

第三章　諸聖約的統一性

諸聖約在結構上的統一性

諸聖約在主題上的統一性

第四章　諸聖約的多樣性

創造前／創造後的盟約

行為之約／恩典之約

舊約／新約

第二部　創造之約

第五章　創造之約

創造之約的一般性層面

創造之約的焦點性層面

第三部　救贖之約

第六章　亞當：肇始之約

對撒但說的話（創三14、15）

對女人說的話（創三16）

對男人說的話（創三17-19）

第七章　挪亞：保存之約

第八章　亞伯拉罕：應許之約

亞伯拉罕之約的正式創立

後續影射亞伯拉罕之約創立儀式的經文

新約聖經所提到的亞伯拉罕之約的創立儀式

第九章　亞伯拉罕之約的印記

割禮的原始意義

舊約歷史與神學中的割禮

舊約的記號在新約中的應驗

第十章　摩西：律法之約

在現代聖經批判學中摩西之約的地位

摩西之約的神學意義

第十一章　附記：聖經是以甚麼為架構的——聖約還是現代？

創造之約

救贖之約

第十二章　大衛：國度之約

基於撒母耳記下第七章所作的導論式評注

與大衛之約有關的一些特殊問題

大衛之約在歷史上的表現

第十三章　基督：終末成全之約

此預言更廣的上下文背景

耶利米書三十一章的具體脈絡

解經上的一些觀察

https://www.logos.com.hk/bf/acms/content.asp?site=logosbf&op=show&type=product&code=CTP204

Home精選文章聖約中的基督(羅伯森)

聖經沒有明確說明，這個要求是為了使人類得以存留。這要求有更深一層的原因:人具有神自己的形像，所以殺人者必須受死。

然而，人類的存留在這法令裡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緊接下來的經文重申先前賜給挪亞和他全家的命令:「你們要生養眾多，在地上昌盛繁茂」(7節;參創九1)要實現這生養眾多的使命，人類就必須受到保護，避忌口到人類和野獸的殺害，尤其是在這經常發生殺害事件的敗壞世界裡。奪走殺人者的性命，是要強調人類生命的神聖性，同時也保護人類在未來能生養眾多。

在此之前，神把對付殺人者的權利唯獨留給自己。在該隱的例子裡，神說敢殺他的人必遭受審判(創四15)。如今，神卻刻意將處決作惡者的責任，交在人自己手中。若我們要阻止人的墮落本性，使人不至於完全自我毀滅，就必須適當地遏止邪惡的發展。在神的智慧裡，處決殺人者是遏制邪惡氾濫的一种重要方式。

儘管神對挪亞所說的話語，沒有詳細論述政府扮演的角色，但政府的概念確實已在其中萌芽。事實上，神設立世間的政府權柄，作為持續控制邪惡的必要手段。這個佩劍的權柄，如今第一次交在人類手中，為要使潛在的作惡者感到害怕，並遏止他有意要進行的邪惡行動。P124

https://rtv.org.tw/聖約中的基督羅伯森/